

秦皇岛天业通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秦皇岛天业通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15 年 3 月 29 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

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15 年 3 月 19 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了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朱新生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的董事 8 名，实到董事 8 名，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1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 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内容参见《公司 2014 年度报告》第四节—董事会报告。

此议案需提请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宋之杰、郑学定、潘晶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 2014 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 2014 年度财务数据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上会”）审计，并出具了上会师报字（2015）第 1180 号审计报告。2015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3,038.34 万元，较 2013 年度下降 5.09%；归属于母公司股

东的净利润 2,629.96 万元，较 2013 年度增长 106.13%。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议案需提请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1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公司预计 201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60,000 万元，预计实现利润总额为 3,000 万元。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议案需提请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别提示：公司 2015 年度财务预算指标不代表公司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由于公司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利润为负，故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不分配现金红利及股票红利，也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议案需提请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14 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议案需提请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 2014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4 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七、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会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核查意见，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

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出具了核查意见，上述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八、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会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 201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发表了独立意见，上会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出具了鉴证报告，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出具了核查报告，上述意见及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继续聘任上会为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议案需提请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续聘上会作为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预计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议案需提请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公司预计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预计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上述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对公司股票交易撤销股票退市风险警示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申请对公司股票交易撤销股票退市风险警示的提示性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二、审议通过《公司章程修正案》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章程修改对照表》及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三、审议通过重新制订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聘任公司董事王巍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简历见附件），任期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任期一致。朱新生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任职公司董事长。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就聘任王巍为公司总经理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内审负责人的议案》

聘任公司鞠大伟先生为公司内审负责人（简历见附件），任期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六、审议通过《公司委托理财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委托理财管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 2015 年度利用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 2015 年度利用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关于 2015 年度利用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情况发表了独立意见，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上述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4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召开 2014 年度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秦皇岛天业通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 年 3 月 29 日

附件：

一、总经理简历

王巍先生，1960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3 年 7 月至 2001 年 5 月在青岛纺织机械厂工作，先后担任研究所所长、技术处处长、主管技术副厂长，职称为高级工程师，主持开发设计的产品多次获得国家科技进步二、三等奖，省部级科技进步一、二、三等奖，1999 年获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2001 年 5 月至 2009 年 5 月在中国恒天集团有限公司中央研究院（宏大研究院）任常务副院长，2009 年 5 月至 2014 年 4 月任沈阳中恒新材料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常务副总职务，同时任沈阳中恒复合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职务，2014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王巍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

二、内审负责人简历

鞠大伟先生，1982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会计师。2007 年 7 月至 2008 年 4 月在承德泉力工贸集团有限公司从事财务工作，2008 年 5 月至 2012 年 5 月在公司财务部工作，2012 年 6 月至 2014 年 12 月任公司财务部副部长，2015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审计部副部长。

鞠大伟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